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验收过程简况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过程简况

2019年3月21日，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云南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于签订了《房屋、场地租赁合同》，租赁坐落于昆明市五华区西站16号的12层办公综合大楼（即5号楼）及其附属设施（产权证号：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201229384号），用于医院扩建。主要建设内容为对5号楼内部和外立面进行装修，对现有污水处理站、化粪池进行扩容，在5号楼现有化粪池旁新建一座100m³/d的污水处理站，新建84m³/d的化粪池。5号楼主体结构不改造，其他附属设施（包括过道、地面和地下车位、绿化面积、备用发电机房等）均不改动，本次改造的办公大楼建筑面积为6404m²，共12层，改造后主要设置生殖健康与不孕症专业科、医疗美容科和实验室。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4万元，占总投资的14.4%。

2019年7月19日，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5号楼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取得了五华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19-530102-83-03-045232）。2019年7月24日，建设单位委托临沧尚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5号楼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8月编制完成。2019年9月，本项目获得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批复文件《关于〈昆明安琪儿妇产

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 号楼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昆五环评复〔2019〕29 号)。

本项目由云南瑞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设计、施工，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8 月竣工投入试运行。

2020 年 12 月 22 日，本项目取得昆明市生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入网排水字第【2020】010 号)，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2 月 5 日，本项目取得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出具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530100560058622N001U)，有效期为 2020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简况

2021 年 3 月，建设单位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委托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签订委托协议后，云南绿盟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了项目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堪和资料收集、汇总整理，在此基础上出具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噪声等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实测。最终，根据监测结果及收集整理的相关资料编制了《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5 号楼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21年3月30日，由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5号楼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单位、项目验收监测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代表及专业技术专家（3名）组成验收组，对该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和验收。验收组现场检查的结论为：该项目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均已按要求建成，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均已得到落实，外排污染物均可达到相应排放标准，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1、制度措施的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已按环评的要求设置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已编制《污水处理应急预案》，已储备了防护服、防毒面具、手套、鞋套、帽子等应急物资。

（3）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严格执行环评及批复要求开展竣工验收监测，根据云南升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03月29日出具的检测报告：食堂油烟废气外排口油烟排放浓度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的中型规模的限值要求，厂界4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氯气、氨、硫化氢、甲

烷、臭气浓度均可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外排口）水质24项监测因子可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标准、《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项目厂界处噪声可达《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的2类区标准，临路一侧厂界35m范围内区域可达4a类标准。所有固废外委处置均已分别签订委托处置协议，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已得到妥善处置，处置率为100%。

综上：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问题。

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其他措施的落实情况。

三、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环保验收阶段无需要整改的工作。

昆明安琪儿妇产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30日